



臺北醫學大學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學程系統操作手冊

111年2月21日製

目 錄

壹、學程介紹及查詢納入大學部畢業門檻.....	1
一、學程定義說明.....	1
二、學程介紹.....	1
三、查詢微學程納入畢業門檻之系所.....	2
貳、學生申請修讀學程及申請修畢學程流程說明.....	5
參、學程系統登入說明.....	6
一、學程修讀申請.....	6
二、學程修畢申請.....	10
三、查詢個人修讀學程.....	15
肆、學程問題洽詢單位.....	16
附件一：臺北醫學大學學程設置辦法.....	17
附件二：臺北醫學大學學程科目認列申請表.....	19

壹、學程介紹及查詢納入大學部畢業門檻

一、學程定義說明

本校為鼓勵學生有系統修習課程，增加多元學習，提昇升學與就業競爭力，設置有多個學程供學生們申請，完成各學程之規定應修科目後，透過申請及繳交相關費用後即可得到正式學程證明書，加值同學們的個人能力！

● 學程定義說明：

學程包含學分學程及微學程，學分學程應修學分數至少十六學分、微學程應修學分數六至八學分，分類如下：

- 一、專業特色：由各學院依特色發展所組成之系列性課程。
- 二、跨領域：由跨領域學院統籌組成之系列性課程。

二、學程介紹

可上網查詢各學期學分學程、微學程之開辦單位及規劃書內容。(路徑：北醫首頁→學生→學分學程/微學程→學程介紹) ([學程相關定義及法規請先詳閱附件一「臺北醫學大學學程設置辦法」](#))



查詢畫面

適用學年期：1092

開辦單位：跨領域學院

是否停辦：否

學程類別：全部

學程名稱：全部

學程名稱：[]

查詢

適用學年期	開辦單位	學程名稱	至少需修畢學分數
1101	醫學院	神經科學微學程	6
1101	公共衛生學院	職業衛生管理微學程	7
1101	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生物醫藥產業法規微學程	8
1101	公共衛生學院	全球衛生微學程	8
1101	跨領域學院	智慧生醫微學程	6
1101	跨領域學院	數位學習科技微學程	6
1101	藥學院	工業藥學初階微學程	8
1101	跨領域學院	創業實踐微學程	6
1101	跨領域學院	大數據微學程	8
1101	跨領域學院	資訊傳播微學程	6

用關鍵字查詢學程名稱

點選學程名稱可查詢該學期修讀學程「規劃書內容」

三、查詢微學程納入畢業門檻之系所

(一) 查詢大學部各系必選修科目表

可至學校【[首頁](#)】→【[學生](#)】→【[學習輔導](#)】→【[各學制應必選修課程](#)】查詢各學年度入學學生之必選修科目表，即可得知是否納入畢業門檻。



查詢畫面

入學年度: 學制: 系所組別:

※ 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採計為畢業總學分數之遠距教學課程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總學分數之二分之一。

舊版必選修科目表: [連結](#)

ENRA120_查詢必選修科目表

臺北醫學大學 藥學系藥學 109 學年入學學生必選修科目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選修別	學期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通識必修	基礎程式設計	2	必	半	2	2													中	✓ 1.上、下學期皆開課，畢業前須自行選修2.分別開設遠距、非遠距教學	
	人工智慧導論	2	必	半	2	2													中	✓ 1.上、下學期皆開課，畢業前須自行選修2.分別開設遠距、非遠距教學	
	英文閱讀	2	必	半	2														中		
	經典閱讀課程	2	必	半	2														中	畢業前須自行選修1門經典閱讀課程	
	英文會話	1	必	全之上	1														中		
	揚山人文講座	2	必	半	2														中		
通識必修課程學分小計		12			9	7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中			

舊版必選修科目表：連結

ENRA120_查詢必選修科目表

臺北醫學大學 藥學系藥學組 109 學年入學生必選修科目表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數	選別	學期別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備註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通識必修	基礎程式設計	2	必	半	2	2							1.上、下學期皆開課，畢業前須自行選修2.分別開設遠距、非遠距教學	
	人工智慧導論	2	必	半	2	2							1.上、下學期皆開課，畢業前須自行選修2.分別開設遠距、非遠距教學	
	英文閱讀	2	必	半	2	2								
	經典閱讀課程	2	必	半	2	2							畢業前須自行選修1門經典閱讀課程	
	英文會話	1	必	全之上	1									
	揭山人文講座	2	必	半	2	2								
英文會話	1	必	全之下	1										
通識必修課程學分小計		12			9	7	0	0	0	0	0	0		
通識領域選修	人文領域	2		半	2								畢業前每個領域須取得至少2學分，共12學分，其餘4學分可自由選修經典閱讀、各領域課程及新生專題。	
	社會科學領域	2		半	2								畢業前每個領域須取得至少2學分，共12學分，其餘4學分可自由選修經典閱讀、各領域課程及新生專題。	
	音樂與藝術領域	2		半	2								畢業前每個領域須取得至少2學分，共12學分，其餘4學分可自由選修經典閱讀、各領域課程及新生專題。	
	科學與邏輯思維領域	2		半	2								畢業前每個領域須取得至少2學分，共12學分，其餘4學分可自由選修經典閱讀、各領域課程及新生專題。	
	創意設計領域	2		半	2								畢業前每個領域須取得至少2學分，共12學分，其餘4學分可自由選修經典閱讀、各領域課程及新生專題。	
	外語領域	2		半	2								畢業前每個領域須取得至少2學分，共12學分，其餘4學分可自由選修經典閱讀、各領域課程及新生專題。	
通識領域選修課程學分小計		12			12	0	0	0	0	0	0	0		
體育必修	體育課程	0		半	0	0	0	0	0	0	0	0	畢業前須修體育6個學期0學分	
畢業選修課程學分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必修學分數	專業必修：100學分 (含實習必修：校內0學分;校外11學分)				選修最低學分數				專業選修：28學分 得認列：校外他系 學分數：10學分					
畢業通識學分數	通識必修：12學分 通識選修：16學分(含自由選修：4學分) 通識備註：通識選修6大領域課程共12學分(每個領域課程須取得2學分)，其餘4學分可自由選修經典閱讀及各領域課程。				須修畢業領域微學程				任一跨領域微學程					
畢業學分數	156學分				最多可抵免學分數				100學分					
畢業條件備註														
修訂會議通過時間	110/05/10													

藥學系藥學組
109 學年度入學生畢業須修畢「任一跨領域微學程」

(二) 自108學年度起，跨領域學院開設之跨領域微學程新增為大學部畢業門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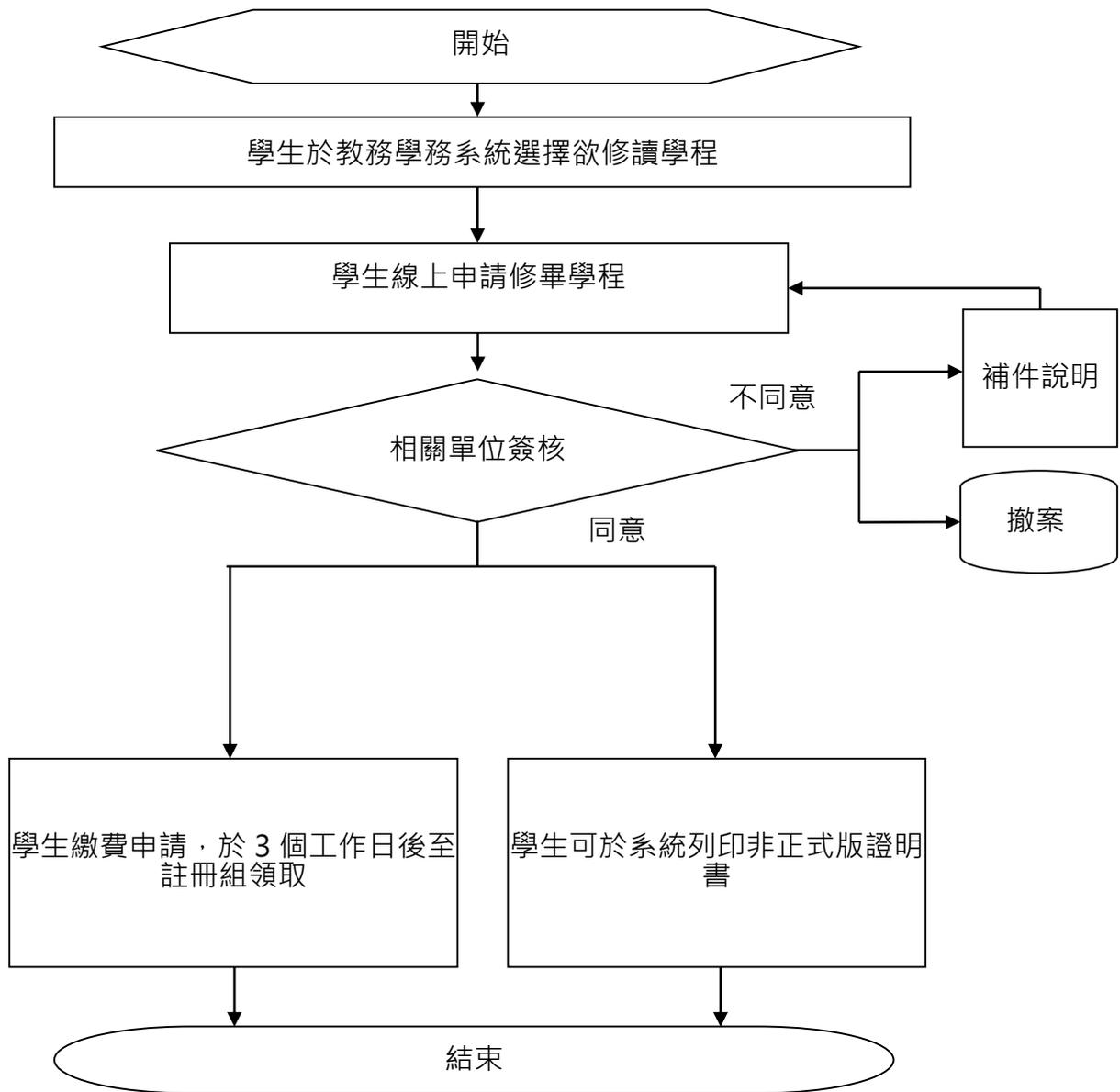
(三) 各學年度納入微學程畢業門檻之學系如下表所示

學院	學系	學生入學學年度		
		108	109	110
醫學院	醫學系			★
	呼吸系		★	★
口腔醫學院	牙醫系			★
	牙體系			★
	口衛系		★	★
藥學院	藥學系藥學組		★	★
	藥學系臨藥組		★	★
護理學院	護理系			★
	高齡系	★	★	★
公共衛生學院	公衛系		★	★
醫學科技學院	醫技系		★	★

學院	學系	學生入學學年度		
		108	109	110
管理學院	醫管系	★	★	★
醫學工程學院	醫工系	★	★	★
營養學院	保健系		★	★
	食安系		★	★

貳、學生申請修讀學程及申請修畢學程流程說明

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跨領域微學程新增為大學部畢業門檻，請同學留意微學程修習情形，以免影響畢業資格。學程修讀/修畢流程如下表：



參、學程系統登入說明

路徑：北醫首頁→學生→學分學程/微學程→**學程管理**→學程



一、學程修讀申請

「申請修讀學程」功能已由系統自動列出學生可修讀之所有學程，並自動對應目前已修畢之科目計算完成度。學生可依據各學程完成度評估欲修讀之學程。**學期間系統皆開放申請，除醫學人文學程需學程負責老師審查同意，其餘學程無須經任何關卡審核。**學期間系統開放均可點選以利加入「個人修讀學程」的清單中。(路徑：北醫首頁→學生→學分學程/微學程→**學程管理**→學程→申請修讀學程)

開課系所	課號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待評量教師	評量起始日期時間	評量類別	填寫問卷	送出狀態
醫學系臨床藥學組	00230172		臨床藥學專題討論(二)		2021/05/24 00:00~2021/06/18 00:00	課程評量	該校課程	未填寫

學程名稱	應修學分	已取得學分	學程完成度
中草藥生物技術學程	20	1	
醫藥科技評估學程	16	16	

可申請學程

學程類別:

註：學習完成度之計算尚在調整中，目前僅供參考。

	學程名稱	應修學分	已取得學分	學程完成度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	醫學人文學程	20	0	0%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	生物技術學程	20	6	21%
<input type="button" value="申請"/>	神經科學學程	20	8	36%

2

部別: 大學部	系所: 藥學系
年級: 6	班級:
學號: B323104012	姓名: 何佩珊
學程名稱: 神經	
<p>設置宗旨: (以下簡稱本學程) 將提供大學部學生跨醫學、護理學、藥學、通識教育等領域之技能，並為相關產業培養人才。學生完成本學程後，應能：(一) 具備神經科學完整的基礎學理與臨床應用知識。(二) 瞭解神經科學研究的方法與應用。(三) 培養學生在神經科學領域的興趣及奠定專業生涯規劃的基礎。(四) 經由跨領域學習，落實全人醫療理念。</p>	
<p>預期成效: (一) 凡本校學生皆可修習本學程。本學程需修習二十學分，包括七學分基礎課程、九學分核心課程及四學分應用課程。(二) 學程應修科目至少有六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輔系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三) 欲選修本學程學生應依據校方相關規定，於核心課程修之前，事先向學程負責人提出選讀申請。(四) 學生畢業後，學程學分數以保留五年為原則，超過五年不予承認。(五) 課名相同可抵免學分者，另行規定之。選修研究所課程者，可抵免未來修習本校研究所課程之學分。</p>	
<p>修業規定: 學程負責老師洽詢方式: 藥學系生理學科林佑聰老師 校內分機 3180 email: yslin@tmu.edu.tw</p>	
<p>至少需修學分數: 20</p>	
審核狀態: 未審核	

註：學習完成度之計算尚在調整中，目前僅供參考。

已修畢之學程科目清單						
領域名稱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學分	成績		
基礎	解讀健康科學資訊	一般通識組	2.0	80.00		

學年期: 1102

學程課程規劃表							
領域名稱	領域應修學分數	領域備註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學分	課程備註	最近開課學年期
基礎	2.0		夢的解析	一般通識組	2.0		1102
			解讀健康科學資訊	一般通識組	2.0		1102
			認知神經科學概論	一般通識組	2.0		1082
			藥理學	藥學系	2.0		0986
核心	2.0		腦與心的對話	藥理學	2.0		1061
			藥理學	牙醫藥學系	2.0		1096
			藥理學	藥學系	2.0		1031
			藥理學	公共衛生學系	2.0		
			藥理學	藥學系藥學組	2.0		1101
			藥理學	藥學檢驗暨生物技術學系	2.0		1101
			藥理學	藥學系臨床藥學組	2.0		1081
			心智意識與腦科學簡介	醫學人文研究所碩士班	3.0	3 學分將認證為本微學程的 2 學分	1071
神經傳導與代謝	醫學人文研究所碩士班	3.0	3 學分將認證為本微學程的 2 學分	1071			
應用	2.0		神經科學專題討論	藥學系	1.0		1071
			進階神經生物學	藥學系	2.0		1072
			醫學影像與神經科學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2.0		1091

備註：紅字定義課程指同課名不同課號或同課程列於不同領域，皆僅可認列一次。

部別：大學部	系所：藥學系
年級：6	班級：
學號：B32	
學程名稱：神經科學	
設置宗旨：神經科學課程後，應	
預期成效：(一) 銜接	
修業規定：系或其他	
學程負責老師洽詢方式：林佑德老師(校內分機5180) / E-mail: ysm@tmu.edu.tw	
至少需修畢學分數：6.0	
審核狀態：未審核	 <p>學習完成度</p>

註：學習完成度之計算尚在調整中，目前僅供參考。

網頁訊息

同學您好，敬請確認是否欲申請神經科學微學程，提醒申請完成請於修畢應修課程後，提出申請修畢學程以利學程老師審核？

3 確定 取消

部別：大學部	系所：藥學系
年級：6	班級：
學號：B:	
學程名稱：神經科學	
設置宗旨：神經科學課程後，應	
預期成效：(一) 銜接	
修業規定：系或其他	
學程負責老師洽詢方式：林佑德老師(校內分機5180) / E-mail: ysm@tmu.edu.tw	
至少需修畢學分數：6.0	
審核狀態：未審核	

註：學習完成度之計算尚在調整中，目前僅供參考。

網頁訊息

同學您好，您已申請修讀神經科學微學程完成，提醒請於修畢應修課程後，提出申請修畢學程以利學程老師審核。」

4 確定

表示已申請修讀學程成功，如已修畢各學程科目請記得申請修畢

學程名稱	應修學分	已取得學分	學程完成度
中草藥生物技術學程	0	1	0%
5 評估學程	16	10	62%
神經科學微學程	6	2	33%

申請修讀學程可查詢「學程完成度」，完成度計算方式如下：

$$(已修學分數/總應修學分數) \times 70\% + (基礎完成度 10\% + 核心完成度 10\% + 應用完成度 10\%) \times 30\% = 100\%$$

ENR8040_申請修讀學程

學程名稱	應修學分	已取得學分	學程完成度
創業實踐微學程	6	1	22%
故事創作微學程	6	8	100%

舉例某生學程完成度，應用領域完成 1 學分

(1) 學分完成狀況：(已修學分數 1 學分/總應修學分數 6 學分) X70%=12%

(2) 領域完成狀況：應用領域完成取得 10%

(3) 12%+10%=完成度 22%

領域名稱	領域應修學分數	領域備註	學程課程	開課單位	學分	對應之修業課程						
						修業課程	開課單位	學分	課程備註	成績	審核狀態	
基礎課程	0.5	1.基礎課程至少各需選修 1 門課。 2.選修數位自學課程之學分總數不得超過 2 學分。	數位自學(跨領域 0.5)-發展創業精神邁向成功的 第一步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0.5				數位自學		未審核	
			數位自學(跨領域 0.5)-尋找偉大的想法:利用創造力來增進創新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0.5				數位自學		未審核	
			數位自學(跨領域 1.0)-計畫:有原則性、提議、打樣並實踐成功計畫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1.0				數位自學		未審核	
			數位自學(跨領域 0.5)-結構:打造企業成長框架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0.5				數位自學		未審核	
			數位自學(跨領域 1.0)-啟動業務:五步到達頂點經驗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1.0				數位自學		未審核	
			數位自學(跨領域 1.0)-統整:製成屬於你自己的公司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1.0				數位自學		未審核	
			數位自學(跨領域 1.0)-費用:商務概觀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1.0				數位自學/增列		未審核	
			數位自學(跨領域 0.5)-行銷從 0 到 1: 觀念建立到實際操作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0.5				數位自學/增列		未審核	
			數位自學(跨領域 1.0)-商場溝通軟功夫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1.0				數位自學/增列		未審核	
			領導力與創新管理	一般通識組	2.0							未審核
			醫療衛生與智慧財產權	一般通識組	2.0							未審核
			生醫新創法規概論及個案討論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2.0				新增			未審核
			醫療路演初階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2.0							未審核
核心課程	2.0	核心課程至少各需選修 1 門課。	系統思考之應用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2.0						未審核	
			醫療需求探索與創新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2.0						未審核	
			新創財務概論與實務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2.0						未審核	
			醫療需求深度探索與創新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2.0				因課程與學士班合開課名應一致更名，原醫療需求深度探索與創新			未審核
			生醫材料商品化流程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1.0				跨校:北科大課程			未審核
			創新創業專業實作(一)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1.0				新增			未審核
			創新創業專業實作(二)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1.0	創新創業專業實作(二)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1	新增			同意
			由生技製藥到健康服務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2.0							未審核
			醫療新與創業	跨領域學院學士班課程	2.0							未審核

二、學程修畢申請

須先申請修讀學程，才能申請修畢學程。本校學生若無正式學程證明書之需求，修畢學程各科目後，可自行於「[微學程獎章系統](#)」(目前僅限跨領域學院開設學程)列印證明書。如證明書需求及畢業門檻所須，完成所有學程科目，即可點選「申請修畢學程」進入審核流程(學程負責老師初審→課務組複審)。(路徑：北醫首頁→學生→學分學程/微學程→[學程管理](#)→學程→申請修畢學程)

ENR8060_申請修畢學程

1

申請修畢學程

學程名稱：	10604-神經科學微學程
申請修畢日期：	
申請修讀學期：	
設置宗旨：	神經科學微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將提供大學部學生踏入神經科學領域所需基本知識與技能，並為進入神經科學臨床與研究領域培養人才。學生完成本學程後，應能：(一)具備神經科學基礎學理與知識。(二)瞭解神經科學研究的方法與應用。(三)培養學生在神經科學領域的興趣。
預期成效：	(一)銜接神經科學之學術基礎研究(二)順利投入臨床神經醫學領域
修業規定：	(一)凡本校學生皆可修習本學程。本學程需修習六學分，包括二學分基礎課程、二學分核心課程及二學分應用課程。(二)學程科目皆須不屬於學生主修、輔系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三)欲選修本學程學生應依據校方相關規定，於核心課程修之前，事先向學程負責人提出選讀申請。(四)學生畢業後，學程學分數以保留五年為原則，超過五年不予承認。(五)課名相同可抵免學分者，另行規定之。選修研究所課程者，可抵免未來修習本校研究所課程之學分。
學程負責老師洽詢方式：	林佑聰老師(校內分機3180)，E-mail: yslin@tmu.edu.tw
審核狀態：	未審核
審核說明：	
簽核狀態：	
至少需修畢學分數：	6.0

領域名稱	領域應修學分數	領域備註	學程課程	課號	開課單位	學分	對應之修業課程					
							修業課程	開課單位	學分	課程備註	成績	審核狀態
基礎	2.0		夢的解析	00000414	一般通識組	2.0						
			解讀健康科學資訊	00000451	一般通識組	2.0						
			認知神經科學概論	00000627	一般通識組	2.0						
核心	2.0		藥理學	00010240	醫學系	2.0						
			腦與心的對話	00010615	醫學系	2.0						
			藥理學	00020071	牙醫學系	2.0						
			藥理學	00030066	藥學系	2.0						
			藥理學	00050065	醫學檢驗暨生物技術學系	2.0						
			藥理學	00080072	公共衛生學系	2.0						
			藥理學	00130066	藥學系藥學組	2.0						
藥理學	00230125	藥學系臨床藥學組	2.0	藥理學	藥學系臨床藥學組	2.0			94.00	同意		
應用	2.0		心智意識與腦科學簡介	3160E183	醫學人文研究所碩士班	3.0				3學分將認證為本微學程的2學分		
			神經傳導與代謝	3160E187	醫學人文研究所碩士班	3.0				3學分將認證為本微學程的2學分		
			神經科學專題討論	00010611	醫學系	1.0						
			進階神經生物學	00010655	醫學系	2.0						
			醫學影像與神經科學	00140063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2.0						

查詢畫面

學制：大學部
年級：6
學號：B3231

系所：藥學系

! 已送出修畢申請，敬請主動確認審核狀況，簽核完成後若有證明書需求，請洽註冊組填寫「臺北醫學大學中英文成績/證明書/證件補發申請表(含繳費標準)」申請。

2

確定

修改證書審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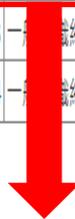
學程名稱：	10604-神經科學微學程
申請修畢日期：	
申請修讀學期：	1092
設置宗旨：	神經科學微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將提供大學部學生踏入神經科學領域所需基本知識與技能，並為進入神經科學臨床與研究領域培養人才。學生完成本學程後，應能：(一)具備神經科學基礎學理與知識。(二)瞭解神經科學研究的方法與應用。(三)培養學生在神經科學領域的興趣。
預期成效：	(一)銜接神經科學之學術基礎研究(二)順利投入臨床神經醫學領域
修業規定：	(一)凡本校學生皆可修習本學程。本學程需修習六學分，包括二學分基礎課程、二學分核心課程及二學分應用課程。(二)學程科目皆須不屬於學生主修、輔系或其他學程應修之科目。(三)欲選修本學程學生應依據校方相關規定，於核心課程修之前，事先向學程負責人提出選讀申請。(四)學生畢業後，學程學分數以保留五年為原則，超過五年不予承認。(五)課名相同可抵免學分者，另行規定之。選修研究所課程者，可抵免未來修習本校研究所課程之學分。
學程負責老師洽詢方式：	林佑聰老師(校內分機3180)，E-mail: yslin@tmu.edu.tw
審核狀態：	未審核
審核說明：	
簽核狀態：	
至少需修畢學分數：	6.0

如有無法對應課程請填寫紙本「[臺北醫學大學學程科目認列申請表](#)」(詳如附件二)。

ENR8060_申請修畢學程 修改證書審核

學程名稱:	10601-程式設計微學程
申請修畢日期:	
申請修畢學期:	1061
設置宗旨:	隨著科技發展日新月異，資訊科技已廣泛應用並結合於各專業領域中，強化該領域之新興發展；於科學能力上，增強程式設計能力，強化與學科間知識的連結性，將科技與工程之內涵納入科技領域之課程規劃，藉以強化學生的動手實作及跨學科，是符合世界潮流，且滿足國家對課程規劃發展的願景；遂於是，本微學分學程，因應此一趨勢發展，旨在增進本校同學邏輯思維，並提供電腦程式設計與多媒體設計之知識與實務技巧演練。
預期成效:	同學修習完成後將具有程式設計及多媒體設計之基礎知識與技巧，並具備與專業程式設計師溝通的能力。
修業規定:	本學程需修習「基礎程式設計」(2學分)、「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概論」與「Python與資料科學概論」二選一(2學分)及「多媒體設計」(2學分)，共6學分。
學程負責老師洽詢方式:	課程負責教師:大數據科技及管理研究所 蔣以仁所長 (02-6638-2736 ext 1180) 行政負責教師:通識教育中心 英家銘老師 (02-2736-1661 ext 2665)
審核狀態:	未審核
審核說明:	
簽核狀態:	
至少需修畢學分數:	6

領域名稱	領域應修學分數	領域備註	學程課程	課號	開課單位	學分	對應之修業課程				
							修業課程	開課單位	學分	課程備註	成績
基礎課程(-)	2.0		基礎程式設計	00000660	一般通識組	2.0	基礎程式設計	一般通識組	2	95.00	同意
			基礎程式設計	00000661	一般通識組	2.0					
核心課程	4.0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概論」與「Python與資料科學概論」二選一(2學分)及「多媒體設計」(2學分)為微學程必選課程	多媒體設計	00000183	一般通識組	2.0					
			Python與資料科學概論	00000633	一般通識組	2.0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概論	00000634	一般通識組	2.0	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概論	一般通識組	2	93.00	同意



學生申請學程修畢符合三科目修畢但缺一科目須填寫「[臺北醫學大學學程科目認列申請表](#)」

送出「申請修畢學程」後可於「簽核狀態」查詢簽核流程，可查詢學程負責老師及課務組承辦人簽核狀況。

ENR8060_申請修畢學程

修改證書審核

學程名稱:	10620-敘事創作微學程
申請修畢日期:	2021/07/12
申請修讀學期:	1092
設置宗旨:	在數位匯流的潮流之下，無論是數位原生世代或數位移民都需要理解多元敘事的知識與媒材特質，以貼切適當的語言和邏輯進行溝通述說，讓知識的取得、傳播、生產和應用能更貼近敘說對象及敘事場域。基於此，跨領域學院特別規劃本微學程讓本校學生培育運用各類敘事載體與數位平台，展現多元敘事溝通、表達和敘說故事的能力。
預期成效:	學生修習完本學程後，將具備媒體素養、數位敘事與跨界溝通之基礎能力，除能培養學生之第二專長，也能讓學生能順應新媒體的發展趨勢，將所學的多元能力，在原有的專業領域中產生催化的效果。
修業規定:	凡本校學生皆可修習本微學程。本微學程需修習6學分，學生可自行從本微學程規劃表中修讀所需課程，凡選修本微學程開設課程合計達6學分以上，且修習課程中至少需包含應用課程2學分者，即可獲得由校方教務處出具之微學程證明。
學程負責老師洽詢方式:	通識教育中心 邱佳慧 主任 E-mail:thera@tmu.edu.tw
審核狀態:	未審核
審核說明:	
簽核狀態:	簽核流程
至少需修畢學分:	6

請單編號: 109E300209

簽核流程: 01-01

表單: E3-申請學程修畢審核

FLO3020_查詢簽核流

簽核狀況	簽核日期	關卡說明	簽核意見
已簽核	110/07/09 18:44:48	申請人	送出
簽核中		學程審核教師	
未簽核		課務組承辦人	

送出「申請修畢學程」後可於教務學務系統首頁之「可撤回待辦事項」查詢此筆申請單，如欲撤銷，可點選「刪除申請」刪除此筆單號；若另欲補送其它紙本文件供老師審查，可先點選「撤回簽核」，待紙本文件審核後再重新送出。

※請注意！閒置60分鐘會被強制登出※

系統資訊 System Info

待辦事項
目前無待辦事項

3 可撤回待辦事項
申請學程證書審核(01) 申請人共 1 件

老師未簽核前學生都可隨時至「可撤回待辦事項」撤銷此筆申請單

4

本頁全選 本頁全不選 撤回簽核 刪除申請

【每頁 20 筆，第 1 頁 共 1 頁 1 筆】

單號	申請單位	申請人	申請日期	學程名稱
V 簽核流程 簽核內容 109E300028	藥學系		110/06/10	神經科學微學程

本頁全選 本頁全不選 撤回簽核 刪除申請

【每頁 20 筆，第 1 頁 共 1 頁 1 筆】

簽核完成後若有正式證明書需求，請至自動繳費機或成績、證明書申請系統完成繳費(100 元/張)，於 3 個工作日後至註冊組領取。

申請單編號：109E300028 簽核流程：01- 01

表單：E3-申請學程證書審核

5 FLO3020_查詢簽核流程

簽核狀況	簽核日期	關卡說明	簽核意見
已簽核	110/06/10 23:08:37	申請人	送出
簽核中		學程審核教師	
未簽核		課務組承辦人	

【注意】如系統因課號無法對應導致無法完成學程修畢，除系統申請學程修畢外，請同時填寫紙本「[臺北醫學大學學程科目認列申請表](#)」(詳如附件二)，並於系統開放期間內申請修畢學程，送學程負責老師初審後再送教務處課務組複審。

如老師或課務組承辦人審查發現申請修畢不符修畢規定導致此筆申請單被退回，則學生可登入系統首頁內之「待辦事項」，依據學程負責老師退回簽核意見補件。

※請注意！閒置60分鐘會被強制登出※

系統資訊 System Info

待辦事項

申請學程證書審核(01)申請人共1件 **1**

可撤回待辦事項
目前無可撤回待辦事項

申請學程證書審核簽核

本頁全選 本頁全不選 刪除申請 【1】【每頁20筆，第1頁共1頁1筆】

	單號	申請單位	申請人	申請日期	學程名稱
2 <input type="checkbox"/> 簽核流程 簽核內容	109E300029	食品安全學系	邱	110/06/21	程式設計微學程

本頁全選 本頁全不選 刪除申請 【1】【每頁20筆，第1頁共1頁1筆】

申請單編號：109E300029 簽核流程：01-01
表單：E3-申請學程證書審核

FLO 20_查詢簽核流程

簽核狀況	簽核日期	關卡說明	簽核意見
已簽核	110/06/21 23:55:41	申請人	送出
已簽核	110/06/22 00:00:32	學程審核教師	
3 退回	110/06/22 00:09:27	課務組承辦人	
退回	110/06/22 00:10:21	學程審核教師	
簽核中		申請人	
未簽核		學程審核教師	
未簽核		課務組承辦人	

三、查詢個人修讀學程

(一) 點選此功能可查詢申請修讀學程的學程清單，可查詢各學程是否完成修畢。



ENRF020_查詢個人修讀學程

開辦單位	修讀學程	申請學年期	學程完成度	修讀狀況
跨領域學院	資訊傳播微學程	1092	100%	同意

(二) 若學生申請修畢學程且經課務組審核完成後，修讀狀況欄位顯示「同意」表示已完成修畢。

肆、學程問題洽詢單位

■ 課務組(學程修畢等相關問題諮詢)

學校總機(02)2736-1661

承辦人員	分機/E-mail	負責系所
沈汝倩小姐	2121/ ruechien@tmu.edu.tw	醫學院
劉芷寧小姐	2122/ ning0426@tmu.edu.tw	通識教育中心 醫學科技學院
邱麗鈴小姐	2124/ lily0729@tmu.edu.tw	醫學工程學院 管理學院
羅煖婷小姐	2125/ sam1129@tmu.edu.tw	藥學院
林玉靖小姐	2127/ yuching@tmu.edu.tw	口腔醫學院 跨領域學院
鄭貴之小姐	2128/ kueichih@tmu.edu.tw	公共衛生學院 營養學院
郭庭妤小姐	2129/ tingyu108108@tmu.edu.tw	護理學院 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 跨領域學院開設學程(含微學程獎章系統)：跨領域學院/跨領域學習中心

數位自學中心萬序恬主任 E-mail：wansu@tmu.edu.tw 分機2853

秘書李騏真小姐 E-mail：dearchloe@tmu.edu.tw 分機2858

■ 學程規劃書修課疑問(修讀學程及修畢學程)

請參考「校內分機查詢系統」查詢學程負責教師分機

(http://obisys.tmu.edu.tw/oitmanagement/extn_emp_search.aspx)

附件一：臺北醫學大學學程設置辦法

臺北醫學大學學程設置辦法

91年09月12日教務會議新訂通過
93年06月14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3年12月2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4年06月1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5年12月01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10月21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9年03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2年12月12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3年03月2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4年04月10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03月1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5年12月08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05月1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07月1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05月19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0年07月01日北醫校教字第1100002085號令修正，全文8條

第一條（目的）

本校為鼓勵學生有系統修習課程，增加多元學習，提昇升學與就業競爭力，訂定「臺北醫學大學學程設置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用詞定義）

本辦法所稱之學程包含學分學程及微學程，學分學程應修學分數至少十六學分、微學程應修學分數六至八學分，分類如下：

- 一、專業特色：由各學院依特色發展所組成之系列性課程。
- 二、跨領域：由跨領域學院統籌組成之系列性課程。

第三條（學程設置、修訂及終止之申請流程）

學程設置應有學程負責人，統籌及辦理學程相關事務，並制訂學程規劃書，明訂以下內容：

- 一、學程名稱、設置宗旨、課程規劃、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修讀資格、擋修條件、申請或收費及抵免等相關規定。
- 二、學分學程之學分得置保留規則，惟保留以畢業後五年內為原則。

學程申請新設及修訂，至遲須於適用修讀學期之前一學期，依前項之規定檢附學程規劃書，依序提案至學院及校課程委員會審查，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學程之終止實施，至遲須於終止學期之前一學期，檢附對於已申請修讀該學程學生之輔導規劃說明，依序提案至學院及校課程委員會審查，並

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第四條 (學程評核)

學程自設置之學期起，每兩年定期由校課程委員會評核，評核項目包含修讀人數、修畢人數、開課情形(學程科目開課檢核表)、課程滿意度等。經評核未達標準者，學程設置單位應於校課程委員會提出改善方案，並於次學年度再次評核，若仍未達標準者，則得由校課程委員會提案逕行終止實施。

經核准終止之學程，應對於已申請修讀該學程之學生施以相關輔導措施。

第五條 (學程修課規範)

- 一、凡本校學生得至教務系統申請修讀學程，並依各學程規定修讀；盟校學生申請本校學程，依各學程規定辦理。
- 二、學程課程得於暑期開課並予以成績登錄。
- 三、畢業應修最低學分數不因修讀學程而提高，學生若已符合通過其就讀系所學位學程之學程畢業門檻，不得因修讀學程而申請延長修業年限。
- 四、修畢學程且經學程負責人及教務處課務組核准者，可向教務處註冊組申請核發正式學程證明書。
- 五、本校學生修畢學分學程且經核准者，可向教務處課務組申請核發學分學程修畢獎勵金，經審核無誤後由教務處核予獎勵金 3 千元；獎勵經費由教育部計畫支應，計畫結束後由校務經費支應。
- 六、學生修讀臺北聯合大學系統開設之學程依「臺北聯合大學系統跨校學分學程暨微學程辦法」辦理；修讀其他盟校學程，依該學程所屬學校規定辦理。

第六條 (獎勵依據)

學程負責人之獎勵標準，依本校「臺北醫學大學提升教師教學表現暨課程品質發展獎勵辦法」辦理。

第七條 (未盡事宜)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應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第八條 (核決權限)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二：臺北醫學大學學程科目認列申請表

臺北醫學大學 學程科目認列申請表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Program Course Approval Application form

申請日期/Date: ___月/Month ___日/Day ___年/Year

身分別 Student status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生 Current student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肄業生 Graduate/Incompletion <input type="checkbox"/> 外校生 _____ (學校) Other <input type="checkbox"/> 教職員 _____ School staff			系所學位學程 Department							
姓名 Name	(親簽 handwritten signature)			學號 Student ID							
申請學程名稱 Program name				申請修讀之學程學期 Semester of program plan							
聯絡電話 Phone				E-mail							
應 修 習 科 目 TMU Required Courses				習 科 目 Courses passed				學程負責老師初審 (是否可認列, 請勾選✓) Initial Approval by the program advisor (please check ✓)			
課程屬性 Required/ Elective	科目名稱 (課號) Course title (Code)	開課單位 Department	學分數 Credits	修課 學期 Semester	科目名稱 (課號) Course title (Code)	開課單位 Department	學分數 Credits	成績 Grade	是 Yes	否 No	初審意見 Comments
注意事項/Notice : 1. 學生應依本校規定，於期限內辦理學程科目認列，申請前請務必詳閱本校「學程設置辦法」，如未依規定而影響個人權益者，請自行負責。 Students should follow the school's regulations to apply for the approval of program courses on schedule. Please read carefully the Regulations of Program before applying to protect your personal rights and interests, or bear all the consequences if not following the regulations. 2. 申請時請檢附學程規劃書及成績單以利審核(在校生免附)。 Please attach the curriculum plan and the transcript of the program for approval (except for current students). 3. 學生應於修畢學程規定之科目學分後，於教務學務系統申請修畢學程。 Students should apply for completion of the program in the Academic & Student Affairs Information System after completing the required course credits.											
學程負責老師初審 Program Supervisor				教務處課務組承辦人複審 Curriculum Section Staff				教務處課務組組長 Curriculum Section Chief			